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

地址：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
承辦人：鄭逸玫
電話：02-77365173
電子信箱：ymeic@mail.yda.gov.tw



受文者：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青署參字第11422074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好政青年培力計畫 (A09020000E_1142207440_doc1_Attach1.odt)

主旨：本署辦理114年「好政青年培力計畫」，獎勵全國各高級中等學校於教學實務場域辦理公共事務參與培力課程，請貴校踴躍提案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署114年5月14日臺教青署參字第1142204220號函（諒達）辦理。
- 二、為落實青年主流化，促進青年世代關注及參與公共事務，本署以向下扎根、培力青年參與之目標，於114年新增規劃辦理旨揭計畫。獎勵各高級中等學校以校內學生為對象，國內、外關注公共議題為核心，於教學實務場域辦理相關培力課程，以養成學生未來公共事務參與基礎能力，展現青年公民意識與行動創新力量。
- 三、計畫內容詳附件，重點說明如下：
 - (一)申請單位：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 (二)申請方式：自計畫公告日起至114年11月14日（星期五）前受理申請，採隨到隨審。
 - (三)執行期程：至遲須於114年12月15日（星期一）前完成整





體計畫執行。

(四)課程內容：規劃並辦理一系列有關公共議題判讀、意見討論及行動方案設計之相關實作課程教案，至少10節課程，並包含以下精神及要件：

1、公共議題設定與探究：

(1)議題設定：以一項國際性普遍關注議題、我國「國家希望工程」8大施政目標內涵或青年關注之相關議題為課程核心主軸。

(2)議題探究：培力學生具備「發現與界定問題」、「觀察與蒐集資料」、「分析與詮釋資料」以及「總結與反思」之議題探究能力。

2、跨域合作導入：與議題相關且不限之民間團體、專家學者等合作，刺激學生多元思考，瞭解社會現況與需求。

3、優質民主體驗：鼓勵學生分享與交流對議題想法，以激盪不同意見相互對話，讓學生體驗優質民主尊重包容等精神，並從中釐清需求差異與總結歸納多元觀點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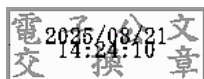
4、行動方案設計與發表：協助學生就議題設計行動方案，另安排於課堂中辦理成果分享。

(五)獎勵額度：每案最高核給金額為新臺幣15萬元，分2期核撥。

四、如有相關計畫申請疑問，請洽本署計畫窗口鄭小姐，聯絡電話(02) 7736-5550。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

